

**关于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中
有关事项的说明**

天健函〔2017〕11-23 号

关于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中 有关事项的说明

天健函〔2017〕11-23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由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栋建设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对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58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中需我们回复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一、年报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收到前控股股东国栋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1.38 亿元，累计支付国栋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24 亿元，未计算资金占用利息。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收到现控股股东正源地产往来款 316 万元，累计代正源地产支付中介费 316 万元，未计算资金占用利息。但是，以上信息未体现在随年报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以下简称《专项审计说明》）中。请公司核实相关情况，并补充披露以上关联资金往来款的形成时间、形成原因、未来还款安排及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请会计师就上述情况发表意见，并说明未列入《专项审计说明》的原因。（问询函第三、7 条）

（一）请公司核实相关情况，并补充披露以上关联资金往来款的形成时间、形成原因、未来还款安排及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 国栋建设公司与前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栋集团）的非经营性资金情况

2016 年期初，公司欠国栋集团 112,929,784.07 元，2016 年 1-12 月公司累

计收国栋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138,032,059.52 元, 累计支付国栋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24,304,602.38 元, 未签订资金拆借协议未计算资金占用利息。

(1) 收到国栋集团往来款时间、原因

收款单位	收款时间	金额	用途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5	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5	1,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2-1	1,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2-3	1,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5-17	34,818.10	收回代国栋集团垫付的款项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5-17	15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5-17	2,7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12	15,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4,3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8,8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11,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9-28	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29	14,1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2,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2,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3,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1,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1,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49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有限公司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1,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4,301,7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0-31	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4	8,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4	13,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5	4,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6	35,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30	5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14	8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合 计		138,032,059.52	

(2) 支付国栋集团往来款时间、原因

付款单位	付款时间	金额	用途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7	3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0	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1	5,258,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1	1,960,4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2-2	123,78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2-2	69,6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2-17	1,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2-25	219,670.46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3-18	10,18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3-29	143,596.10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4-27	80,671.37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5-3	1,98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5-3	2,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有限公司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5-24	18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5-24	2,7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6-1	111,854.65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6-12	10,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6-22	10,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6-23	10,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6-24	136,729.87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7-28	174,862.03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8-25	220,297.83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29	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29	4,05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29	95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0	1,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8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74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8-31	76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5	6,519,795.35	日常经营周转及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5	8,6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24	999,9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9-28	182,799.79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601,7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86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96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98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9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99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5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499,1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4,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9-30	1,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0-28	2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10-28	111,858.72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10-31	242,913.00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11-23	103,021.30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28	5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29	980,05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30	4,46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23	5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23	8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23	127,000,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12-28	148,541.91	归还国栋集团代垫款
合 计		224,304,602.38	

2016 年公司应收款回款较慢，融资及偿债压力较大，为维持生产经营，资金面临较大的缺口，因此国栋集团以往来款的形式提供支持，未签订资金拆借协议未计算资金占用利息。公司根据收款情况和资金计划安排，结合国栋集团的资金需要，不定期向国栋集团偿付债务。2016 年 12 月，公司将成都市民鸣科技有限

公司和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国栋集团，股权转让款国栋集团均以银行存款的方式支付。公司联合成都市第四建筑工程公司为国栋集团“国栋·南园贰号”房地产项目提供工程施工联合承包服务，2016 年公司确认工程施工收入 16,271,708.24 元，国栋集团均以银行存款形式支付。

(3) 是否构成大股东及其附属单位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综合测算全年资金占用及单独测算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国栋集团及其附属企业期末占用公司资金以及期间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因此不需要列入《专项审计说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欠国栋集团 63,054,570.28 元，欠前实际控制人王春鸣 59,341,011.11 元，公司将在 2017 年结合企业的资金周转情况分期偿还债务。

2. 国栋建设公司与现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地产)的非经营性资金情况

(1) 收到正源地产往来款时间

收款时间	金额	用途
2016-07-27	800,000.00	收到正源地产指定用于支付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费款项
2016-08-16	700,000.00	收到正源地产指定用于支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组审计费款项
2016-08-16	460,000.00	收到正源地产指定用于支付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评估费款项
2016-09-13	1,200,000.00	收到正源地产指定用于支付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费款项
合 计	3,160,000.00	

(2) 代正源地产支付中介费的时间

付款时间	金额	收款方及用途
2016-07-28	800,000.00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第一阶段法律服务费
2016-08-23	700,000.00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组审计费
2016-08-22	460,000.00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评估费
2016-09-29	1,200,000.00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第二阶段法律服务费
合 计	3,16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收到现控股股东正源地产往来款 316 万元，累计代正源地

产支付中介费 316 万元，根据正源地产与相关中介机构所签订协议，上述中介费由正源地产承担，所有款项均为正源地产先支付给公司，公司收款后即代为支付，期间公司未计算资金占用利息。公司与正源地产的资金往来未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债权债务已结清。

经核查，上述资金未构成大股东及其附属单位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因此公司未将其列入《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相关资料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二、年报披露，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25 亿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达 94.30%。请公司结合前五名应收账款的账龄、逾期情况、欠款方经营能力与财务状况，补充披露应收账款是否存在无法足额收回的风险，以及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问询函第四、9 条）

（一）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账龄、逾期情况、欠款方经营能力与财务状况

1. 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重庆市沙坪坝区德穗建材商行	30,649,090.38	30,649,090.38		
成都市华神木业有限公司	30,633,125.64	30,633,125.64		
武侯区诚志装饰厂	26,911,633.60	26,911,633.60		
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	21,790,485.44		5,526,725.98	16,263,759.46
成都新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455,604.30	15,455,604.30		
小 计	125,439,939.36	103,649,453.92	5,526,725.98	16,263,759.46

2. 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逾期情况

2016 年为了扶持壮大公司经销商队伍，稳定公司销售渠道，提高公司产品销售量，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实行有条件的产品赊销并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的客户中除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外，根据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销售合同中货款支付约定情况，均在公司的信用政策和赊销额度范围内，未出现应收款逾期的情况。

公司应收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货款系 2015 年樊开选板材经营部负责人樊开选因税务部门稽查其税收问题而被要求配合相关调查工作，其个人不再继续经销板材业务导致逾期，公司与樊开选板材经营部相关业务及应收货款由其兄弟樊开杰(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负责人)承接和偿还。公司组织应收账款催收小组专人对接催收，并与樊开杰达成还款计划，樊开杰口头承诺“在 2016 年 8 月底前支付 200 万元，在 2016 年 12 月底前支付 1500 万元，余款将保证在 2017 年 3 月底前全部付清。”截至财务报告日(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货款 22,270,492.00 元。

3. 欠款方经营能力与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国栋建设公司和年报会计师通过执行现场走访和函证程序，对相关信用政策进行验证，并对期后客户回款情况进行了检查，除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外欠款方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正常。其中：

(1) 重庆市沙坪坝区德穗建材商行系四川嘉瑞源实业有限公司(原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客户，为重庆地区板材经销商，主营公司产品，市场主要在重庆、贵州地区，其下游客户主要为家具厂和门厂。

(2) 成都市华神木业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3 年开始合作的客户，拥有 1 万平方米的厂房和 1 千平米的门市部，主要市场为四川地区，主营公司的地板基材，下游客户主要为家具厂。

(3) 武侯区诚志装饰厂为公司长期合作的板材经销商，销售板材品种较多，其下游客户主要为家具厂。

(4) 成都新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经销公司的地板基材，其下游客户主要为家具厂、地板厂和装修公司。

走访期间，上述经销商的生产和经营均正常展开，基本系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客户。同时，国栋建设公司针对经销商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实时跟踪，了解对方的资信，并对其进行信用评级，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应收账款是否存在无法足额收回的风险, 以及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国栋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 制定了适合本企业的坏账计提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的坏账准备, 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 即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

1.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的客户的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重庆市沙坪坝区德穗建材商行	30,649,090.38	1,532,454.52	5.00
成都市华神木业有限公司	30,633,125.64	1,531,656.28	5.00
武侯区诚志装饰厂	26,911,633.60	1,345,581.68	5.00
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	21,790,485.44	3,805,424.49	17.46
成都新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455,604.30	772,780.22	5.00
小 计	125,439,939.36	8,987,897.19	7.17

2016 年末, 对符合公司信用和赊销政策的重庆市沙坪坝区德穗建材商行等 4 家客户, 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为 5%, 真实反映了行业特点和企业实际情况。

对超过公司信用期及赊销政策的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 公司按照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同时, 针对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应收款, 公司组织应收账款催收小组专人对接催收, 并与樊开杰达成还款计划, 同时要求对方严格按照口头承诺的还款进度进行支付。

2.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 2017 年 5 月 21 日,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的客户的回款明细: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回款金额
------	------

重庆市沙坪坝区德穗建材商行	21,399,243.00
成都市华神木业有限公司	29,781,037.96
武侯区诚志装饰厂	15,827,552.72
武侯区开樊杰装饰材料经营部	22,270,492.00
成都新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293,133.45
小 计	116,571,459.13

从期后回款可以看出,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均能在信用期内回款,账龄正常。经核查,我们认为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足额收回的风险,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三、年报披露,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 203.41 万元。另外,根据公司披露的收到政府补贴的临时公告,公司 2016 年收到循环经济奖励和工业扶持资金合计 231.01 万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请公司核实并披露循环经济奖励和工业扶持资金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如是,是否存在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披露不一致。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问询函第四、10 条)

(一) 请公司核实并披露循环经济奖励和工业扶持资金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国栋建设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披露收到政府补贴的临时公告(编号:2016-094),根据《成都市双流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省市专项资金的通知》(双财经〔2016〕207 号),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收到 2016 年循环经济奖励 20 万元;根据《双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流县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双办发〔2014〕21 号),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收到成都市双流区科技和经济发展局转来工业扶持资金 211.01 万元(其中:财政贴息 150 万元,技术改造补助 61.01 万元),以上政府补贴合计 231.01 万元,不属于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规定,应当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 关于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披露不一致的说明

国栋建设公司 2016 年年报披露的循环经济奖励和工业扶持资金与 2016 年 12 月公司临时报告披露数据不一致的差异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年报 披露金额	2016 年 12 月临时报告 披露金额	差异[注]
循环经济奖励	200,000.00	200,000.00	
工业扶持资金	1,532,110.53	2,110,100.00	577,989.47
小 计	1,732,110.53	2,310,100.00	577,989.47

[注]：根据《双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流县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双办发〔2014〕21号)，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收到成都市双流区科技和经济发展局转来的工业扶持资金211.01万元，根据文件规定，对符合双流县产业发展规划且设备投入1000万元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设备投入500万元以上)竣工投产的技术改造项目，在享受市上按项目投入给予的补贴后，县级再按项目设备投入的3%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奖励；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上年度实际入库税金在500万元上，则对其当年内新增流动资金的银行贷款，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所实际发生利息的50%给予不超过一年期新增流动资金贷款贴息，单户企业贴息总额最高不超过150万元。

根据成都市双流区科技和经济发展局2016年12月26日下发的，《关于拨付省、市、区级项目资金的通知》，拨付国栋建设公司鼓励技术改造的补贴收入610,100.00元，鼓励新增贷款财政贴息1,500,000.00元。其中贷款贴息系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收益企业，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时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收入；技术改造项目610,100.00元系补贴2014年公司砂光裁板深加工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经年报会计师审计后认为该笔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不能直接确认为当期损益，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按照公司砂光裁板生产线设备的使用寿命，本期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为32,110.53元。因此，国栋建设公司工业扶持资金补助项目2016年年报与临时公告披露的金额差异为577,989.47元，差异原因系公司年报对于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进行了更正。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16年年报披露数据对政府补助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年报披露，报告期初存货账面余额为 3.90 亿元，跌价准备 954.02 万元；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余额为 3.36 亿元，跌价准备 2026.56 万元；报告期内新增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747.38 万元，主要计提项目为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请公司结合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的具体情况，分析披露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存货账面余额减少而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的合理性。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问询函第四、11 条）

（一）国栋建设公司报告期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的具体情况

国栋建设公司报告期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的期末结存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存货比重 (%)	账面余额	占存货比重 (%)
原材料	99,708,202.41	29.65	55,904,170.81	14.33
在产品	12,404,017.09	3.69	11,053,814.53	2.83
库存商品	188,344,642.48	56.01	301,775,469.08	77.35
合 计	300,456,861.98	89.34	368,733,454.42	94.51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结存主要系板材及板材附属产品和原材料。国栋建设公司报告期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29,553.76	4,532,802.41		3,698,650.52		3,263,705.65
在产品		314,302.66		314,302.66		
库存商品	6,784,405.67	32,626,710.93		22,409,252.95		17,001,863.65
小 计	9,213,959.43	37,473,816.00		26,422,206.13		20,265,569.30

公司期末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及跌价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 (+/-) 额	增减 (+/-) %
原材料	99,708,202.41	55,904,170.81	43,804,031.60	78.36
在产品	12,404,017.09	11,053,814.53	1,350,202.56	12.21

库存商品	188,344,642.48	301,775,469.08	-113,430,826.60	-37.59
减：跌价准备	20,265,569.30	9,213,959.43	11,051,609.87	119.94
其中：原材料跌价准备	3,263,705.65	2,429,553.76	834,151.89	34.33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17,001,863.65	6,784,405.67	10,217,457.98	150.60
账面价值	280,191,292.68	359,519,494.99	-79,328,202.31	-22.07

公司期末库存中，原材料较期初增加 43,804,031.60 元，主要系木材库存增加所致；在产品增加 1,350,202.56 元，主要系素板库存增加导致；库存商品减少 113,430,826.60 元，主要系 2016 年为回笼资金及清理库存采取促销所致。

(二) 分析披露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存货账面余额减少而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的合理性

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未发生变化，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1) 产业转型，市场价格无序竞争导致毛利持续倒挂

我国人造板工业正处于转型期，产能过剩、原材料供给紧缺以及市场竞争激烈，行业环境依然严峻。前期行业产能的无序扩张导致市场资源较为分散，行业整合和转型升级是行业必然发展趋势。国内中纤板生产厂家众多，产能过剩，市场竞争异常激烈，加之近年原材料采购压力也给行业带来不利影响。公司目前主要收入来源于板材的生产销售，2016 年板材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尽管 2016 年房地产销售的激增对板材市场有一定的刺激作用，但随着房地产调控政策的趋严和环保监管，对价格的稳步回升又带来不确定影响。国栋建设公司板材业务毛利持续倒挂，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环比(%)
-----	---------	---------	-------

主营业务收入	496,133,592.89	445,483,811.79	11.37
主营业务成本	512,189,010.83	458,045,244.86	11.82
毛利	-16,055,417.94	-12,561,433.07	27.82
毛利率	-3.24%	-2.82%	-0.42

(2) 库存积压，低价促销

由于前期库存商品积压严重，下游的需求导致出现一定程度滞销现象，公司为降低库存增加存货周转率，加快资金的回笼，采取了增加销售返利等一系列的促销措施，对于部分积压商品采取降价等方式处理，销售价格较 2015 年下降。

(3) 资金及原材料短缺导致停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两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达 83.46%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占比为 78.43%)，应收款回款较慢，加上融资及偿债压力，资金面临较大的缺口。2016 年，公司累计投入 5 条板材生产线 (其中：4 条纤维板生产线，1 条刨花板生产线)，但 20 万 M³/年纤维板主线设备由于良品率下降及设备老化需要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增加部分关键设备及符合新环保要求的配套设备。2016 年 5 月，公司对该条生产线投入技术升级改造，其他 4 条板材生产线均因原材料短缺等出现不同程度的停产。其中，四川嘉瑞源实业有限公司 (原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由于消防整改要求及木材原材料的紧缺，导致停产 4 个月；国栋建设刨花板及其配套深加工生产线因原材料短缺，导致停产 2 个月。

(4) 产能利用率低，单位固定成本持续增加

公司产品主要系纤维板和刨花板，2016 年产能利用率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环比变动情况 (%)
纤维板产量 (立方米)	235,166.65	335,946.58	-30.00
刨花板产量 (立方米)	36,176.34	23,263.14	55.51
纤维板产能利用率 (%)	27.03	38.61	-11.58
刨花板产能利用率 (%)	30.15	19.39	10.76

公司板材成本构成中主要为木材、化工原料、折旧费和电费，其中折旧费和电费与公司产能利用情况相关，木材和化工原料主要受采购价格因素影响。纤维板产能利用率下降，单位固定费用持续上升。国栋建设刨花板研发总部 2015 年完成对公司秸秆板及其配套深加工生产线技改，2016 年正式投入生产，但由于生产线自投入后历经多次改造，日常维护成本和折旧费较高，刨花板单位固定

成本明显增加。

综上(1)-(4)，由于板材销售价格较 2015 年下降，板材成本较 2015 年增加，导致按照售价计算的可变现净值远低于产品成本，因此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

3. 存货账面余额减少而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的合理性

截至 2016 年期末，存货账面余额减少主要系库存商品较期初减少 113,430,826.60 元，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系原材料跌价准备增加 834,151.89 元，库存商品跌价准备增加 10,217,457.98 元。

(1) 原材料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截至 2016 年期末，原材料账面余额较期初增加 78.36%，原材料跌价准备较期初增加 34.33%，变动同步。期末原材料主要系木材，用于连续加工生产产品，由于 2016 年产成品售价下降，加工成本(主要系折旧费、电费)增加导致原材料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因此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原材料的跌价准备。

(2)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截至 2016 年期末，库存商品较期初减少 37.59%，主要系纤维板较期初库存量减少 45.96%，原因系公司为降低库存，加大销售力度所致。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较期初增加 150.60%，原因系板材售价持续下降，销售费用增大导致产品可变现净值远低于成本。报告期内，板材的产销情况：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环比(%)
售价(元/M ³)	1,410.71	1,499.67	-5.93
销售费用(元/M ³)	62.51	29.75	110.16

报告期内市场竞争加剧，下游需要减少导致售价持续下降，公司为保障销量，加大了对客户的销售返点，由此导致 2016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大幅增长。2016 年售价、销售费用影响跌价准备的金额较 2015 年增加 121.73 元/立方米。2015 年期末主要板材结存约 20 万立方米，每立方米板材大约计提跌价准备 33.83 元，2016 年期末主要板材结存 12 万立方米，初步测算售价和销售费用导致新增的跌价准备金额为 1,100 万元左右，不考虑其他因素的影响，大致与本期新增的跌价准备一致，系影响库存商品跌价准备的主要因素，公司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

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具有合理性。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